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5日下午16:00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1月10日通过专人、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参加和通讯参与的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吴晓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陈心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评价和管理水平，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其委员设置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三人：吴晓明先生、樊高定先生、翟峰先生，其中吴晓明先生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三人：刘春彦先生、吴晓明先生、何元福先生，其中刘春彦先生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委员三人：何元福先生、吴晓明先生、刘春彦先生，其中何元福先生任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三人：樊高定先生、吴晓明先生、何元福先生，其中樊高定先生任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吴晓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翟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办公电话：0576-82655833，传真号码：0576-82651228，电子邮箱：zhaifeng@yilida.com。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翟峰先生、陈卫兵先生、江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罗阳茜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办公电话：0576-82655833，传真号码：0576-82651228，电子邮箱：luoyangxi@yilida.com。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陈巧慧女士为公司审计部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情况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1、**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晓明先生简历:** 详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的附件。

2、**副董事长陈心泉先生简历:** 详见2019年1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的附件。

3、**董事、副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翟峰先生简历:** 详见2019年1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的附件。

4、**副总经理(副总裁)陈卫兵先生:** 男, 1972 年 6 月生, 大专学历。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亿利达有限担任副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 兼任宁波丰源执行董事、台州市乒乓培训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德擎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天津亿利达风机有限公司监事, 2012 年 12 月至今兼任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2014 年 8 月至今兼任浙江马尔风机有限公司董事。陈卫兵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50 万股股份, 是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东章启忠先生之妻弟, 公司副董事长陈心泉先生的儿子。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属于 “失信被执行人”。

5、**副总经理(副总裁)江澜先生简历:** 男, 1974年5月生, 本科学历, 2010年9月至2019年1月任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营销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上海朗炫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铁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台州华德通风机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海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富丽华通用设备有限公司监事。江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232.8 万股股份,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属于 “失信被执行人”。

6、各委员会委员：樊高定先生、何元福先生、刘春彦先生简历详见 2019 年 11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的附件。

7、证券事务代表罗阳茜女士简历：女，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罗阳茜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2.7 万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审计部经理陈巧慧女士简历：女，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公司会计部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部经理。陈巧慧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25 万股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